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63　 | 63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 | **2022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15.82　 | 11.9　 | 7.79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10.11 | 6　 | 5.2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10.11 | 6　 | 5.2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5.71 | 5.9　 | 2.59 |
| 项目支出： | 662.85 | 　903.29 | 903.29　 |
|  1、业务工作经费 | 662.85 | 892.7　 | 892.7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10.59　 | 10.59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88　 | 　 | 788　 |
| 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创建前期经费 |  |  | 10 |
|  2022年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参展 |  |  | 30 |
|  旅游行业技能竞赛、全市讲解员技能提升培训、禁毒知识咨询、宣传、教育和安全应急演练培训。 |  |  | 50 |
| 省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技能比武和西部交流 |  |  | 20 |
|  红色旅游博览会和红色旅游先锋行动 |  |  | 30 |
|  广播电视监管中心保运转经费和二期设备维保费 |  |  | 85 |
|  公共文化示范区服务体系建设经费；流动文化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  |  | 95 |
|  旅游统计抽样调查 |  |  | 30 |
| “万、千、百”亿产业和“产业链”经费 |  |  | 30 |
| 湖北、江西、湖南周边省（市）联动旅游联盟活动宣传经费 |  |  | 30 |
| “沪洽周”“港洽周”“湘商大会”“经洽会”“湘台经贸合作”等活动旅游推介会 |  |  | 50 |
| 送戏下乡、送书画进万家、全民阅读推广活动经费 |  |  | 40 |
| “合唱基地”工作经费 |  |  | 15 |
| “文旅岳阳”抖音、微信宣传 | 30 |  | 30 |
| 举办2022年岳阳市旅游发展大会 |  |  | 185 |
|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补助资金 | 38 |  | 38 |
| 脱贫县基层全民艺术普及服务提质增效建设 | 20 |  | 20 |
| 公用经费 | 535.07　 | 　362.02 | 362.02　 |
|  其中：办公经费 | 420.46　 | 271.51　 | 271.51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39.43　 | 56.44　 | 56.44　 |
|  会议费、培训费 | 7.38 | 16.36　 | 16.36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841.7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2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蒋亚潼 填报日期：2023年7月11日 联系电话18273005168 单位负责人签字：余国荣附件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216.46 | 3509.62 | 3509.62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509.62 | 其中：基本支出：1216.46 |
| 政府性基金拨款：0 | 项目支出：2293.16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  |
| 其他资金：0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加快建设产业强劲、开放领跑、绿色示范、人民共富的省域副中心城市，紧紧围绕“双千亿”目标，推进文旅大融合，做强文旅大产业，打造国家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和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全市文旅广电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繁荣文化艺术：引导艺术精品创作，推出系列主题活动，培养文艺文化新人。二、优化公共服务：健全文化旅游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确保大型活动服务质量。三、保护文化遗产：加强文物保护，深化文物利用，推进非遗传承，扩大非遗传播。四、做强文旅产业：完善产业顶层设计，加快重大项目建设，狠抓文旅品牌创建，培育新兴文旅业态，加大文旅推介力度。五、强化市场管理：深化文旅市场改革，提升市场管理效能，守住文化安全底线，加大市场执法力度。规范广电运营：推动广播电视转型升级，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强化重要活动宣传策划。 七、加强自身建设：坚持政治统领，加强党建工作，积极创先争优，强化机关管理，锻造干部队伍。 | （一）推动产业发展。市委市政府将文旅产业纳入七大千亿产业和“12+1”产业链统筹推进。积极申办全省旅游发展大会，全面梳理全市重点文旅项目，以市政府文件报送申办报告，并入围4个初评市州，迎接了省组委会实地考察。市委市政府批准召开市旅游发展大会，并安排1000万元专项资金，确定由南湖新区承办大会。市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纾解市场主体困难推动经济稳定运行的若干措施》，出台了支持旅行社拓展业务、暂退旅行社全部质保金、免交协会会费、组织“岳阳人游岳阳”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文旅行业深受鼓舞。目前，旅行社相继进驻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承接相关业务，旅行社已陆续退还质保金700多万元，“岳阳人游岳阳”活动共吸引20余万名岳阳市居民来景区旅游消费。 （二）推进重点项目。全市目前在建文旅项目60个，其中重点调度项目24个（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项目还被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名单），总投资1014.4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额51.39亿元，1-5月已完成投资10亿元。“守护好一江碧水”生态文化公园、洞庭湖博物馆等重点文旅项目进展顺利，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街河口片区开街，南湖新区洞庭湖小镇、星球乐园二期对外开放，平江县红莲兵寨仙峡谷推出《江湖仙侠奇缘》、红莲灯光秀等夜游产品。市巴陵戏传承展演中心开工，岳阳文庙开放正在推进。为深度对接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战略，我局组织开展了专题调研，并向省文旅厅报送了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岳阳段）建议方案及项目。 （三）积极招大引强。今年来，我们先后接待深圳华侨城集团、江苏昭岳建设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演艺集团、广州南粤基金等来岳考察和洽谈项目。南湖新区黄梅港湿地研学基地、湖滨大道商住综合项目（景区商业）已与一方文旅、中伟集团签订意向协议。1-6月，共签约文旅项目15个，签约资金52.15亿元。加强银企对接，编印《岳阳市文体旅游产业链金融通联册》，在市融资担保公司的担保下，金融机构2022 年上半年对文体旅游担保放款2301万元。 （四）大力营销宣传。3月15日，2022岳阳国际旅游节开幕，发布了5大主题、16项重大文旅活动。1月20日，全新高端游轮“长江叁号”首航岳阳，全年预计来岳24个航次，可带来游客上万人。举办2022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活动暨第三届非遗购物节，吸引游客和市民超4万人，展销非遗相关产品销售额达60万元。岳阳文旅活动多次在中央、省级媒体形成热点。“文旅中国”专访和展播我市国家级非遗项目“巴陵戏”“岳阳花鼓戏”，并在新华网、人民日报等平台同步传播。 （五）提升公共服务。春节期间，全市各级文旅部门精心准备了丰富多彩的“文化大餐”，让广大群众“红红火火过大年”。3月，全市各级公共文化场馆均举行形式多样的“雷锋家乡学雷锋”主题活动。上半年，市博物馆举行社会实践教育和研学活动 28 场次，参与中小学生近7000余人；市群众艺术馆“全民艺术普及培训班”共开设8个艺术门类20个班，共授课300余堂；市美术馆举行各项活动21场；会展中心举办各类文艺演出活动 18 场次；市图书馆开展“悦童年•彩虹泡泡”亲子教育品牌活动14场，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深受群众好评。推进了乡村文化服务“门前十小”工程建设。制定了对口帮扶汨罗市伏林村乡村文化振兴工程方案，打造乡村文化振兴标杆。牵头负责省运动会（省残运会）大型活动部具体工作，目前已完成会徽、会歌、吉祥物和宣传口号征集和评选，省运会、省残运会开幕式外包招标和闭幕式竞争性磋商采购，7月18日将举行圣火采集仪式。完成“送书法进万家，送戏曲进万村”文化惠民演出场次327场。 （六）加强品牌创建。市美术馆获“全国百佳公共文化空间奖”，“带你看展览”系列活动获全国美术馆优秀公共教育项目提名。积极指导岳阳洞庭湖旅游度假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岳阳楼旅游区创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支持张谷英村景区、天岳幕阜山-石牛寨、屈子文化园创建国家5A级景区，岳阳县大云山景区、临湘市6501景区、君山区“守护好一江碧水”首倡地（江豚湾）景区等创建4A级景区。新获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9处、湖南民间文化艺术之乡4个、湖南省研学旅游（示范）基地7个、湖南省文明风景旅游区3个、岳阳市第二批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19家。参加湖南省旅游饭店职业技能大赛，10名选手中有9名选手获奖，岳阳市代表队获团体二等奖。参加湖南省A级旅游景区讲解员技能大赛，市文旅广电局获优秀组织奖，3家景区获优秀讲解词（全省共16家），2名讲解员获十佳景区讲解员，1名讲解员荣获全省优秀讲解员。 （七）强化行业监管。抓好涉旅“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梳理排查涉旅行业养老诈骗问题隐患20余起，对 6 起发布虚假广告的旅行社法定代表人进行约谈。对中心城区27家电竞酒店 (其中 4 家已停业) 进行专项整治和检查督查，共发现并现场交办问题隐患线索63个。开展全市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专项整治行动，开展联合检查行动3次，出动检查人员120人次，检查企业150个，发现问题83个并限期整改。支队办理的6.02网络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2.9 利用网络侵犯著作权案两起案件由全国“扫黄打非”办列为全国挂牌督办案件。开展境外电视传播秩序专项整治工作执法25次，查处销售、使用非法卫星锅35个，没收相关设备45件（套）。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加强文化和旅游指导工作 | 4次 | 5次 | 4 | 4 | 　 |
| 推进重点文旅项目 | 24个 | 24个 | 4 | 4 |  |
| 惠民演出活动任务场次 | ≥500场 | 532场 | 4 | 4 |  |
| 开展免费开放天数 | ≥300天 | 312天 | 4 | 4 |  |
| 申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9处 | 9处 | 4 | 4 |  |
| 开展专项整治和检查督查行动 | ≥4次 | 6次 | 4 | 4 |  |
| 开展非遗宣传活动暨非遗购物节 | ≥2次 | 3次 | 4 | 4 |  |
| 培育文化“四上”企业 | 70 | 72 | 4 | 4 |  |
| 非遗传承人补助数量 | 50 | 53 | 4 | 4 | 　 |
| 质量指标 | 文保工程合格率 | ≥80% | 85% | 2 | 2 | 　 |
| 游客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增长率 | ≧6% | 6% | 3 | 3 |  |
| 演出完成率 | 100% | 100% | 2 | 2 | 　 |
| 广播电视安全保障 | 100% | 100% | 2 | 2 | 　 |
| 时效指标 |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3 | 　3 | 　 |
|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情况 | 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 | 2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文化产业总产值增长率 | ≥3% | 3% | 　5 | 　5 | 　 |
| 旅游产业收入增长率 | ≥5% | 5%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传承非物资文化遗产，推动文化与旅游的融合发展，提高城市旅游知名度 | 100% | 100%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 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人民群众文化活动及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高文化遗产全民保护意识 | 长期 | 长期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各受众群体满意度 | 95%以上 | 98%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蒋亚潼 填报日期：2023年7月11日 联系电话：18273005168 单位负责人签字：余国荣附件3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文旅岳阳”抖音、微信宣传 |
| 主管部门 |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 实施单位 | 　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0 | 　30 | 　3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0 | 　30 | 　3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为提高我局新媒体内容质量，进一步推进岳阳市旅游形象宣传工作，扩大文旅知名度与影响力，进行“文旅岳阳”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运营维护工作。 | 　提高我局新媒体内容质量，进一步推进岳阳市旅游形象宣传工作，扩大文旅知名度与影响力。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公众号更新数量 |  工作日一天一更新，全年推文不少于350条 | 　120% | 　6 | 　6 | 　 |
| 公众号粉丝增长量 |  在2022年3月31日基础上增加2000人 | 200% | 6 | 6 |  |
| 公众号年阅读量 | 　达到20万 | 　160% | 　6 | 　6 | 　 |
| 抖音号更新数量 | 一周三更，全年原创视频内容不少于120条 | 126% | 6 |  6 |  |
| 抖音号粉丝增长量 | 在既有基础上增加2000人 | 100% | 　6 | 　6 |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安排执行 | 　今年内完成 | 　按计划安排执行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金额之内 | 　30万 | 　按照预算内经费完成 | 　10 | 　1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反映岳阳文旅动态，提升岳阳文旅形象。 | 有效促进 | 有效促进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扩大岳阳文旅知名度与影响力 | 有效促进 | 有效促进 | 8 | 8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进一步群众获得文旅咨询 | 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7 | 7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文旅岳阳公众号被市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为全市首届“十佳政民互动政务新媒体”。 | 促进文旅事业发展 | 有效促进文旅事业发展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不低于95% | 98%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3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合唱基地”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 实施单位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15 | 　 1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 | 　 15 | 　 15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艺术为人民的文艺方针，在全市营造健康向上，欢乐喜庆的群众文化氛围。组织市合唱基地开展各项展演活动，进行前期组织、指导、排练等相关工作。　　 |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艺术为人民的文艺方针，在全市营造健康向上，欢乐喜庆的群众文化氛围。组织市合唱基地开展各项展演活动，进行前期组织、指导、排练等相关工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举办合唱展演2场，合唱培训2场 | 举办合唱展演2场，合唱培训2场 | 　100% | 　20 | 　20 |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安排执行 | 　2022年1-12月 | 　规定日期内完成 | 　15 | 　15 |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 | 　 15万 | 　 15万 | 　15 | 　1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推动全市合唱事业发展 | 有效促进 | 有效促进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 提升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 | 提升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 | 8 | 8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坚持生态优先 | 促进文旅绿色发展 | 有效促进文旅绿色发展 | 7 | 7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艺术为人民的文艺方针，在全市营造健康向上、欢乐喜庆的群众文化氛围。 | 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不低于95% | 98%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4

2022年度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3年7月 13日

2022年度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编制设置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市文旅广电局机关行政编制48名，事业编15人，在职人员63人。

#### 2、机构设置情况。局机关内设科室21个。局直事业单位10个，其中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个：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市文物保护中心（岳阳楼文物保护中心）；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8个：市巴陵戏传承研究院、市图书馆、市群众艺术馆、市美术馆、市博物馆（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市广播电视监管中心（市应急广播中心）、岳阳文化艺术会展中心、市旅发中心。

 3、部门主要职能

(1)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文物和博物馆事业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起草文化、文物事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2)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广播电视业和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3)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设施、旅游设施和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6)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负责推动完善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拟定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的业务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8)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10)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11)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指导、管理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岳阳文化走出去。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13)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4)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5)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6) 组织制定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7)指导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文物等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8)协调指导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安全防范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和文物安全督察职责，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

(19)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局机关基本支出2073.69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1247.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97.75万元、津贴补贴210.02万元、奖金405.71万元、伙食补助费35.9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0.6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9.4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45万元、住房公积金25.58万元、医疗费23.83万元、退休费338.69万元、怃恤金77.22万元、生活补助1.84万元、医疗费补助2.64万元、奖励金5.1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76万元。

2、公用经费支出376.97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62.02万元、资本性支出14.95万元。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三公”经费预算11.9万元，实际支出为7.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万元，公务接待费2.5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

4、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2022年12月31日，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固定资产合计1086.59万元，其中在用固定资产1086.59万元。2022年固定资产共新增11.19万元。资产的购置执行政府电子卖场采购制度，按规定使用国家资金；固定资产报废、调拨、变卖，按规定程序申报、审批。明确落实资产的管理责任，依法管理国有资产。

1. **项目支出情况**

1、2022年专项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共计1457.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创建前期经费、2022年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参展费用、旅游行业技能竞赛、全市讲解员技能提升培训、禁毒知识咨询、宣传、教育和安全应急演练培训费用、省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技能比武和西部交流费用、红色旅游博览会和红色旅游先锋行动费用、广播电视监管中心保运转经费和二期设备维保费、文化市场视频监管指挥中心运行维护经费、 公共文化示范区服务体系建设经费；流动文化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旅游统计抽样调查费用、“万、千、百”亿产业和“产业链”经费、湖北、江西、湖南周边省（市）联动旅游联盟活动宣传经费、“沪洽周”“港洽周”“湘商大会”“经洽会”“湘台经贸合作”等活动旅游推介会、送戏下乡、送书画进万家、全民阅读推广活动经费、“合唱基地”工作经费、“文旅岳阳”抖音、微信宣传、举办2022年岳阳市旅游发展大会费用等。

2、依据我局机关财务制度，遵行市委市政府规定和财政局有关制度，以保障文化、旅游、广电、文物事业繁荣发展为前提，按照“量入为主，节约使用”的原则，有计划的使用各专项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单位项目经费来源均为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支付，领导重视，加强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按照项目内容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资金时，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严禁虚报、挤占、挪用。项目过程中全部按照管理办法执行，无违反规定的行为发生。

1、一方面依据资金管理办法，由职能科室组织申报或审核，经局党组审议，报财政审批，下达资金；另一方面严格履行政府采购、财政评审等申报审批流程，按照公开申报、部门审核、政府审批、专家评审、结果公示等财政专项资金流程，进行规范管理和审批拨付。

2、坚持把文化、旅游、广电项目建设作为工作的重点，保持项目推动强劲态势。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集中一切有利资源和要素，有效有力推动了我市文旅广电事业。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全年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预算66.5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预算资金29.12万元，实际支出129.48万元。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全市文化产业总产值654.51亿元，同比增长9.06%。按全国今年调整后的统一核算方法，2021年全市接待游客4311.74万人次，同比增长16.03%；旅游收入449.15亿元，同比增长7.48%。我市成功入选2021(首届)中国文化百强市。市文旅广电局荣获全市平安建设、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全国文明城市届满复查工作等先进单位。平江县被评为省政府2021年文化和旅游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先进县市区。全市文旅广电系统共获得国家级奖励和荣誉19项，省级奖励和荣誉93项。

（一）产业发展来势强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文旅产业发展，将市文化旅游产业链调整为市文体旅游产业链。书记、市长先后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书记（市长）专题会等专题研究文旅工作。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和分管副市长作为市文旅产业链链长，亲自抓协调、调度和督办。完成申报“四上文化企业”64家，目前已达512家，连续5年实现大幅增长。全市调度在建文旅项目108个，其中重点调度项目28个。全年签约文旅项目29个，签约资金287.73亿元。沿江环湖生态旅游廊道、屈子文化园等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守护好一江碧水”首倡地展陈馆、岳阳港工业遗址公园、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等新文旅项目对外开放。湖南岳阳楼·洞庭湖文化旅游度假区正式挂牌，岳阳洞庭湖旅游度假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已通过初审。汨罗江旅游度假区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全市新增3A级旅游景区4个、四星级旅游酒店1家、三星级酒店2家，获评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2个、省五星级乡村旅游区点2个、省四星级乡村旅游区点5个、省级研学旅游基地7个、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君山区荣获“中国最具特色生态旅游示范县（区）”称号。岳阳县大云山景区荣获新华网“优质康养休闲旅游目的地”称号。

（二）公共服务持续提升。贯彻落实《湖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已顺利通过省文旅厅验收并上报文旅部。公共文化设施上等级，市美术馆获评全国百佳文化空间奖。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中，我市获评一级馆7个、二级馆3个、三级馆1个。获评省级“最美潇湘文化阵地”6个，评选市级“最美潇湘文化阵地”24个。巴陵戏传承展演中心项目完成前期工作。公共文化活动有影响，围绕建党100周年，全市累计举办“百年颂歌献给党”歌会等群众文化活动436场，近300万人次参与。岳阳楼区开办市民艺术大学，云溪区推进厂港地文化融合，中心城区形成“广场舞蹈天天跳、大型活动周周有、活动主题月月新”的群文活动格局。市图书馆“悦童年·阅读+”亲子阅读推广、市群众艺术馆“全民艺术普及培训班”、市美术馆“带你看展览”等系列活动深受群众好评。公共文化服务提水平，临湘市白羊田镇被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全市有4个乡镇被评为“湖南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市县文旅部门联动，克服疫情影响，完成市政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送戏曲进万村、送书画进万家”769场，超额完成任务。岳阳文化艺术会展中心引进高雅艺术惠民演出15场，并推出“儿童亲子剧场”品牌，场场爆满，一票难求。

（三）文艺创作成果丰硕。著名编剧吴傲君创作的花鼓戏《蔡坤山耕田》获第24届曹禺剧本奖。组织《风吹稻花香》等一批文艺作品参加省艺术节，共获各类奖项23个，其中金奖13个，特别是“书法美术摄影”类我市获得2个“齐白石奖”和1个“优秀摄影奖”，居全省前列。屈原管理区新创花鼓戏《美政今朝》参加“欢乐潇湘”文艺院团竞演省决赛。汨罗市推出《革命伴侣》等多个花鼓戏原创佳作。临湘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创作的新编历史剧《周瑜打黄盖》进京比赛，该中心被授予中国教育电视台美育示范基地。市巴陵戏传承研究院复排大型传统巴陵戏《审刺客》并公演。岳阳县、临湘市等县市区也复排了一批传统剧目，参与一元剧场、送戏下乡等惠民演出，古老剧种焕发崭新活力。

（四）营销推介效果显著。岳阳楼·洞庭湖旅游度假区旅游、张谷英镇特色小镇建设等，多次被中央电视台专题报道。举办武汉、广州推介会和“天下洞庭”旅游踩线活动，推出4条精品旅游线路。实现旅游高铁和豪华游轮常态化停靠岳阳，2021年到岳旅游专列11趟，长江游轮航次32个。举办纪念《岳阳楼记》诞生975周年活动，设立“岳阳楼日”，六万余名市民游客顶风冒雨、现场观看，过亿网民热搜阅读、评论点赞，迅速形成新闻热点，引发全国热议。2021年岳阳国际旅游节共举办4大主题11个子活动，新造网红打卡点36个，网络传播流量总计达7.1亿次，来岳旅游团队数量增长31%。举办首届“巴陵有礼”文化旅游商品大赛，推出了一批优秀文创产品，促进了文旅消费。推进长岳协同发展，与张家界市签约联袂打造山水文旅盛宴，出台对长沙和张家界游客的优惠政策。来自岳阳、长沙、张家界等二十市的旅游行业代表140人，共同签约成立旅游行业联盟，推动三省文化旅游区域合作。

（五）文化遗产活态传承。新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9处，公布第三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0处。洞庭南路、陆城南北正街两个街区入选湖南省历史文化街区。新增国家级非遗项目2项，省级非遗项目7项，评选优秀市级非遗传承人10人。完成32个建设项目（批次）征地范围内文物调查勘探工作，累计勘探面积490多万平方米。华容县七星墩遗址入围“2020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罗城遗址获评“湖南省十大考古发现”。4件（套）文物获评湖南省“百件出土文物精品”，商青铜鱼纹罍更是唯一一件超20万票的“人气王”文物。建成南湖新区茶博城和岳阳博物馆2个流动非遗馆。长乐抬阁故事会入选文旅部非遗过大年“视频直播家乡年”活动，陈范兴入选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程。编辑出版《岳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丛书》6册、《巴陵戏系列丛书》2册，完成《典籍里的岳阳》初稿编辑。

（六）文旅市场平稳有序。推进“放管服”改革，梳理简化42项办事事项。我局参与的包容普惠创新指标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比前一年提升5个名次，位列全省第三。以“秋风”“净网”“清源”等五大专项行动为抓手，结合开展打击黑导游、打击侵权盗版、校园周边整治等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净化市场环境，确保文旅广电行业意识形态主阵地不失守。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临湘市执法大队荣获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先进单位，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获评2020-2021年度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重大案件办案先进单位，“湖南岳阳3.15网络传播淫秽物品案”等案件被全国全省挂牌督办，“岳阳丽星酒店管理公司擅自解扰广播电视信号案”被评为湖南省十大案件。湘阴县《魔兽世界》游戏私服网络侵权运营案，刑拘12人，涉案资金9000余万元，成功打掉5个私服团伙。

（七）广播电视持续发展。完成融媒体中心建设，将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深度融合，形成手机APP、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全媒体矩阵。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全面深入宣传报道，多渠道推送提升影响力。确保建党100周年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安全，全市安全播出态势良好。确保广电安全底线，全市共开展非法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联合执法行动73次，专项整治行动45次。完成省重点民生实事广电5G全覆盖工程，共完成投资7752万元，建设基站646个。市广播电视监管中心加挂市应急广播调控中心牌子，制订了岳阳市应急广播建设方案。

（八）自身建设不断优化。启动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其中我局涉改单位6个。目前，整合组建的市文物保护中心（岳阳楼文物保护中心）和市巴陵戏传承研究院正式挂牌运行。在抓好党建日常工作的基础上，全面扎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我局荣获全市“百舸争流 千帆竞发”百年千题党史知识电视竞赛活动冠军。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落实，完成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持续推进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筑牢反腐拒腐防线。加强人才培养使用，共选拔任用干部12名，招录优秀人才13名，落实“巴陵人才新政20条”，共评选全市文旅发展优秀人才10名。更新完善市文旅产业人才池，录入142名专家。与湖南理工学院建立旅游管理硕士专业联合培养基地，与湖南民院、湘北女校建立链（文旅产业链）校合作基地。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管理措施不够到位**

1.个别项目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特别是项目绩效管理资料收集整理没有得到有效落实，致使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全面、不完整、不及时，资料二次收集比较困难，影响了对项目的总体评价。

 2.部门整体支出部分绩效信息的收集和汇总分析不充分,

缺少项目决策、过程管理和具体效果等资料，致使整体绩效评

价依据不足。

**(二)目标设定不够合理**

1.部门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往往是把年度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重点内容直接用来作为绩效目标，或者在设定绩效目标时 沿用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语言模式，指标设定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2. 部分项目效果指标缺乏相对应的数量、质量资料，导致无法衡量项目效果，影响客观评价。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应在坚持

“提高认识、强化管理、科学设定、注重实效”的基础上，提

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质量。

1. 提高认识，突出重点

1.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地

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2.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突出绩效指标的重要性

和综合性。有些部门任务多、项目全，支出数额大、范围广，

这就要求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应兼顾好重要性和综合性原则。

对于整体工作的反映，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

反映，则尽量采用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3.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可衡量性不仅是指标的量化，

还包括对定性指标的分级分档表述。有些难以量化的指标，可

通过与历史年度相比（纵向对比）、与相关部门的情况对比（横

向对比）、与部门应当实现的目标对比等方式，形成级别或档

次。

（二）强化管理，规范行为

1.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

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

2.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到事前有评估、

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并且按预期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进行

考核。

3.加强项目档案管理，重视绩效信息资料收集，及时、全

面、完整归集项目效果资料，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绩效。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得分100分，拟定7月中下旬在本单位的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所需佐证材料 |
| --- | --- | --- | --- |
| 布置工作10分 | 自评通知（8分） | 1.印发绩效自评通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2.按照本规程规定，绩效自评通知包括自评范围、自评主要依据、自评主要内容、自评程序和步骤、有关要求等内容，并附有本通知要求的附件的，得6分；否则缺1项扣1分，最多扣6分。 | 绩效自评通知盖章的电子版 |
| 工作小组（2分） |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有关文件盖章的电子版 |
| 实施评价20分 | 单位自查（10分） | 市级预算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转移支付项目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县、区级主管部门都要汇总本区域转移支付情况；以上各项每发现一个单位没有做相应工作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1. 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名称和资 金情况清单
2. 有转移支付资金的各县区主管部门汇总情况的盖章PDF版
 |
| 提交报告（10分） | 按时向市财政局报送报告的得10分；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报送报告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 自评报告70分 | 完整性（15分） | 1.绩效自评报告正文部分内容齐全的，得8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8分。2.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部分内容齐全的，得7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7分。 |
| 绩效自评表（20分） | 1、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反映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的指标和预算执行率的权重符合《岳阳市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要求的，得5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2.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细化到三级指标的，得5分；部分细化的，酌情扣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3.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三级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的得5分；突出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的得3分；指标与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密切相关，全面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得2分；否则，每项酌情扣分，最多扣10分。 |
| 反映问题情况（20分） | 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问题、分析原因全面的，得20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较全面的，得16—18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不全面的，得13—15分；问题未归纳且过于简单的，得10—12分；只提出资金不足问题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建议情况（15分） | 建议与问题对应且全面的得15分，建议比较全面的得12—14分，建议不全面的得9—11分，建议过于简单的得6—8分，只提出加大资金投入建议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合计 | 100分 | 　 |